《2023年推动经济稳进提质15条政策措施》政策解读

一、起草背景及意义

州人民政府连续多年出台了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为更好推动全州经济发展、确保目标任务顺利实现发挥了重要作用。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做好全州经济工作意义重大。为推动2023年全州经济平稳发展，州人民政府早安排、早部署，在认真学习中央、省、州系列会议精神，分析研判2023年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云南省《2023年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和2022年我州稳经济系列政策落实效果，聚焦我州经济发展的薄弱环节和重点方向制定有针对性的政策，引导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形成了《2023年推动经济稳进提质15条政策措施》。

二、主要内容

《2023年推动经济稳进提质15条政策措施》围绕州委经济工作会议、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明确的年度工作要点和目标任务，共提出15条政策措施。

（一）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提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外出招商不少于8次；省外产业招商到位资金增长15%；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投资建设给予奖励等政策。

（二）有力促进市场主体倍增。提出对年内新培育纳统的“四上”企业每户给予适当补助，年内力争净增“四上”企业52户以上的政策。

（三）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提出筹措不少于5000万元省、州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加大重点项目前期工作保障力度，加强项目调度分析和投资综合考评，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项目建设资金20亿元以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20亿元左右等政策。

（四）加大力度支持扩大民间投资。提出完善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机制；支持民间资本参与全州重点项目建设；安排各类政府性投资资金时对民营企业一视同仁；将民间投资增量作为固定资产投资考评体系的重要指标等政策。

（五）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提出引导金融机构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力度；加大政银企对接，提高融资对接成功率；力争至年末全州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比年初增加24亿元以上；推动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长25%以上等政策。

（六）大力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提出投入2亿元资金，加快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投入8000万元资金，抓好农村供水保障；安排80万元资金支持农业科研和技术应用推广；对年内销售额达到一定数额、认定为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认定为示范家庭农场、获得畜禽标准化示范场称号的企业分别给予奖励等政策。

（七）支持工业和建筑业发展。提出安排500万元支持工业企业发展；对年内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1亿元及以上的给予一次性补助等政策。

（八）着力提升旅游接待服务能力。提出对年内成功创建国家4A级景区、年度接待人次和旅游收入均恢复到2019年水平的3A 级及以上景区、成功创建乙级旅游民宿的市场主体分别给予一定奖励；对年内旅行社和旅行社集团组织州内游产品线路的、组织新业态产品的给予一定补助等政策。

（九）积极促进消费。提出继续开展消费帮扶活动，安排100万元资金发放系列消费券，对年度销售额（营业额）增速排名全州前三的限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分别给予奖励等政策。

（十）着力提升创新创业能力。提出安排50万元研发投入引导资金，对上一年度有研发投入的规上企业给予引导资金支持；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鼓励失业人员自主创业等政策。

（十一）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提出持续开展数字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支持数字产业化发展等政策。

（十二）加快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提出全面实施城市更新居住品质提升、绿美城市、污水垃圾治理工程等三年行动，完善城镇公共服务设施；鼓励各县市积极申报“五城共建重点县”，积极争取政策和项目支持；全面推进绿美迪庆建设等政策。

（十三）全力保就业稳就业。开展职业培训6000人次，城镇新增就业5000人以上的政策。

（十四）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提出进一步强化全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强化交通物流保通保畅；加大价格监测力度，做好民生商品保供稳价等政策。

（十五）加大民生保障投入力度。提出财政统筹安排资金加强疾病救治、防控物资保障、疫苗接种等领域的资金保障；统筹各级资金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加快补齐医疗卫生和教育发展短板；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等政策。

三、保障措施

为有效发挥政策效应，确保政策得到有效落实，州级将统筹3000万元以上财政资金用于政策实施，并提出了加强经济运行分析和调度、做好政策宣传解读、按季度报送落实情况并对重点行业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通报等保障措施。